编辑:吴莹 组版:于荣 校对:王子璇

张謇祖父张朝彦与吴圣揆的恩怨

◎徐乃为

张朝彦是张謇的祖父,吴圣揆是张朝彦的岳父,是张謇的外曾祖父,两人都是张謇家世中的重要人物。张謇的父亲张彭年(张朝彦长子)与外祖父吴圣揆之间有一层特殊关系,这一切都源于张朝彦与吴圣揆翁婿之间曾发生了从根本上改变张氏后代发展走势的恩怨纠葛,张謇对此叙述作了有意的讳饰,以至事情原委隐没不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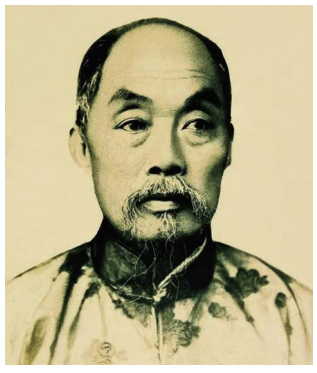

张謇

张朝彦入赘吴圣揆家

张朝彦原住今南通市通州区金沙镇东乡运河南的十总瞿家园,早年的家庭"故有资业""颇温饱"。有三兄弟,他居幼;长兄张朝选远居三十里以东的余中,仲兄张朝馀出外游历不归。父母最疼爱也最看好张朝彦,从小供其读书,有着意栽培而图更大出息之意。然天不遂愿,张朝彦八岁时父亡,十六岁时正在村塾读书,母亲猝病,归时已口噤,未及将多年积聚藏匿银两之事对儿子交代而亡故。

张朝彦有长姊适邱氏,总怀疑母亲留给兄弟不菲之资,因谋分享,未遂而生怨恼;乃唆使夫家侄引诱张朝彦参与"十张麻雀"之赌博,朝彦每赌则输,不一二年致田宅卖尽而一贫如洗。张朝彦出卖田宅,价格极低,想必在清偿赌债不久就荡然无存。此时的张朝彦应当有一段相当落魄的艰困时期,因此才迫不得已做了人家的"养老女婿"。

吴圣揆原籍东台栟茶(今属如东),张謇说是金沙场上"小瓷商"。金沙民间至今犹有古老传说,谓吴圣揆是从东台栟茶撑着一只破旧小舟,装着几摞杯碗沿途叫卖的商贩,辗转而来到金沙场,然后落脚于此。吴圣揆夫妇最遗憾的是没有儿子,只有一个女儿。因此,他很需要一个强悍的入赘的女婿,来撑起家门。

张朝彦当年的落魄遭遇与吴圣揆的特殊家庭境遇,形成了入赘配婚之事。从张謇的各类记述中推算,吴氏女儿比张朝彦小九岁之多,也就是说张朝彦倾家荡产之年十九岁时,吴女才十岁。因此,张朝彦在吴家一开始的身份是伙计,若干年后,张朝彦的能耐获得吴圣揆的认可,女儿也长大了,才让他们圆房。因此,他们的头胎儿子即张謇的父亲张彭年出生时,张朝彦已三十岁,吴氏二十一岁。

张朝彦与吴圣揆"分家析处"

然而,从张謇叙述的蛛丝马迹中表明,张朝彦的上门女婿角色其实是并未履行始终,而是中途"分家析处"而各自他迁。

张謇是这样叙述的——

外曾祖东台栟茶吴圣揆公为小瓷商于金沙场,无子,止一女,习知府君(张朝彦)忠朴被绐家落,怜之,赘为婿如子,命生子兼祧吴氏。时当嘉庆中叶,嗣胤日繁,虑为外家累,乃迁西亭。旋外曾祖亦迁海门常乐镇,兼治小农。(《嗇翁自订年谱》)

吴圣揆无子嗣而招张朝彦做上门女婿,关键是承祧吴氏,当然须得一起生活,一起做生意,还得养老送终。然而,结果却是女婿张朝彦先从金沙往西搬迁二十里至西亭,而岳父也往东搬迁五十里的海门常乐镇,两地相距七十里之遥。

这对翁婿由好不容易合拢的大家拆分成小家,且"分道扬镳"式的搬家是绝无仅有的。所以,张謇记述的"嗣胤(子女)日繁,虑为外家累"、另一处所言"岁祲(灾歉)"是完全立不住脚的。

那么,是什么事情,导致翁婿反目的呢?

"分家析处",张朝彦是主动一方,他搬迁西亭在先,才有吴圣揆"旋外曾祖亦迁"。翻张謇所撰张家的家世,张朝彦所生的三个儿子分别命名为张彭年、张彭庚、张彭龄(后改寿),没有一个姓"吴"的。这就说明张朝彦毁弃了"承祧吴氏"的承诺。

张朝彦固然是有能耐的人,自张朝彦走入吴家之后,瓷器专卖经营有了很大起色,攒下不菲的家业。张朝彦迁西亭在张彭年七八岁时,时当张朝彦第二个男丁张彭庚出生又连续生了两个女儿之后。

张謇的父亲张彭年是老大,他之后两年老二出生。吴圣揆当然希望大外孙张彭年即姓"吴",理由是充足的:"承祧吴氏"是当时的约定。而张朝彦却认为,我生了头胎儿子,要姓张。再到第二个儿子出生,接着是两个女儿,一次次让吴圣揆失望。此时的吴圣揆失去耐心,言语中产生龃龉。张朝彦其时已有了本领,有了积累,有了地位;于是一怒之下,另立新家而先去了西亭。

翁婿分家析产时的家底

上文说到张朝彦入赘吴氏,使吴氏的生意有所发展,家业有所积累。先从吴氏说起。

从张謇的有关记载知道,吴圣揆在海门常乐镇买了二十多亩土地,当时海门的土地以"步"作计量单位,一千步是四亩,应当是六千步或七千步,其地价,当在三百个银圆以上;而同时在常乐镇上有一个瓷器店,可见是一个相当层次的富裕农民了。此后,他在经济上还有积余——就是为外孙张彭年讨第二房老婆,此类似于买媳妇的性质,花钱是不会少的。

关于张朝彦在西亭的初始置产,张謇说得比较模糊,仅一句"而祖亦裁从富人赁田数亩力耕以自给"。别的不说,养活四五个孩子的家庭,所需的衣食家用,西亭成熟土地所需的订首,即租金,比吴圣揆在常乐购买滩地的价格少不了多少。总之,我们深信张朝彦与吴圣揆在"分家析处"中获得大致相等的财产。

张謇在其父墓志铭中载有"道光二十六年,张朝彦在西亭造新宅"事。西亭张朝彦的老房产与常乐的房产相当,大房葛夫人生的老大、老五用西亭老宅;二房金夫人生的老三、老四用常乐新宅。常乐的房产应当超出张彭年到常乐时初始时代的"五间瓦房、三间草房"了。可见西亭房子的规模。

外孙张彭年重祧吴氏

纵然"分家析处",翁婿的宗亲关系仍在。当大外孙张彭年渐渐长大成人,可担起家庭的重担时,也常去外祖父家看望服侍。吴氏也决定将家产让其继承。然而,吴氏老夫妇总有一大遗憾:家产可继,香火谁传?

老夫妇想出最后一招,吴圣揆死前未及施行,而老妻殷氏作出最后一搏。张彭年是老大,张朝彦在西亭已为他娶兴化葛氏,且生下曾大外孙张誉;吴圣揆夫妇当然做过让张誉姓吴的努力,结果,执拗的张朝彦仍不答应。因为葛氏是张朝彦为张彭年娶的儿媳妇。

于是,外祖母殷氏跟张彭年约定,我们外家再出大钱为你另娶第二房媳妇(金氏),她生的孩子须得姓吴!此时,张朝彦自是无话可说,张彭年当然乐享其成。金氏也是东台栟茶人,是吴圣揆夫妇的同乡。从张謇对生母金氏及外家的叙述中看,金氏是十分贫困的。

"外曾祖父卒,外曾祖母高年独居,闻人称先母(金氏)在室之勤孝,命先祖父、祖母为先君聘娶而侍外曾祖母,申外曾祖母命,生子后吴。先母金氏,故与外曾祖母同贯东台也,时为清道光之季。先君始娶于葛,生伯兄誉(小名长源)。三十年金太夫人生仲兄謇(小名长庆),咸丰元年生叔兄詹(小名长春),三年謇生(小名长泰)。"(《年谱》)

张謇这段用的是"春秋笔法",将娶金氏、娶葛氏次序作先后颠倒,后用"先君始娶于葛",作补叙。"命先祖父、祖母为先君聘娶而侍外曾祖母"也是虚饰之语,为的是说有"聘娶"礼节的过程,使自己的生母金氏成翁姑的明媒正娶之人。但请试想,张朝彦连儿子姓吴都不愿意,会愿意为儿子出钱另娶二房生子而专"祧吴"?当然绝不可能。张謇在代父亲张彭年所作《代大人作合绘张氏吴氏四代支像记》中说了真话:"金,外王父母所聘,命生子为吴后者也。"张彭年之娶二房金夫人,确实是外家所聘,即花的是吴圣揆夫妇的积蓄。

这就是张彭年娶张謇生母金氏的始末。张彭年不似其父亲倔强,遵从外祖父母的意志,将金氏所生的三个儿子,分别命名为吴长庆、吴长春(张詹)、吴长泰(张謇)。

总之,从吴圣揆夫妇为外孙张彭年专门另娶金氏,以生子姓吴一事,尤其坐实了张朝彦的独立外迁,是不愿生子祧吴。

然而,两位老人又怎知最后的结果:外曾孙中最有出息的吴长泰,开蒙上学用了吴姓的姓名,在冒籍时就改成了张育才、归籍之后就复姓张氏而叫张謇,张詹亦如是。只有金氏头胎溺殇而未及娶妻生子的吴长庆(庆华,张謩)顶着"吴姓"而长眠在外曾祖父母坟茔的旁侧。吴长春、吴长泰则是以张詹、张謇之名而显扬与人世与历史,宁不一叹!